

# 最新政府装修零星合同(优质8篇)

随着人们法律意识的加强，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签订合同能够较为有效的约束违约行为。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 政府装修零星合同篇一

第十四分公司 签订时间□ 20xx年 11月15 日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守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龙屯路保障性住房二期（项目）的零星材料购销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 合同概况

- 1、工程名称： 龙屯路保障性住房二期（全称）
- 2、工程地点： 柳州市革新路
- 3、供货期： 从 20xx 年 11月15 日至 工程完工 止。

第二条 产品名称、商标、规格、生产厂家、数量、金额及供货时间。

零星材料总金额约为 壹佰万元整（1000000.00），供货时间按需方计划单执行。

第三条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按国家现行标准执行

第四条：交（提）货地点、方式：柳州 市龙屯路保障性住房二期 工程的指定位路。

第五条：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材料清点；理论计数（供方提供清单），数量偏差不得超出国家标准允许范围，供方在过磅时必须由需方指定人员进行监督过磅，过磅费用由供方负责。

第六条 包装标准：包装完整，铭牌齐全。

第七条 随机备品：附相关产品质量证明书四份，并加盖供方公司公章。

第八条 验收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的期限：供方零星材料进场时必须由需方指定的材料员（身份证： ）验收并开具广西建工集团第五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物资入库单，物资入库单需经需方指定的项目负责人 李坚（身份证： ）签字确认后方可结算支付货款。其他任何证明不作为结算和付款的依据。

第九条：结算方式：采用 银行转帐或银行承兑汇票 方式结算。

天赔偿 1 元/件（赔偿金额不得超过所欠货款的 0.1 %）。供方在收到货款后5天内开具等额税务发票给需方，否则需方有权拒绝付款。

（2）从开始供应零星材料之日起，每月 8日供需双方办理当月结算，结算凭证应由项目负责人签字确认后方可付款，需方若在 30 天内付款的，按合同约定单价结算；若超过 30 天，则从第 31 天开始按实际所欠款的零星材料数量（按总量的平均单价计算）每天赔偿 1 元（赔偿金额不得超过所欠货款的 0.1 %）。

第十条：违约责任：供方必须保质保量及时组织零星材料供应，需方应提前三日列出所需零星材料的清单提供给供方，如不能按时交货的，应向需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 30 %

的违约金，需方有权另行采购。供方供应的零星材料经检测不符合国家标准，需方通过电话或书面通知供方，供方两天内必须退货并换货，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供方承担。

第十一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若双方无法协商一致，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1、供方必须遵守需方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相关规定。

2、每次送货前应拟定一份认价书，经双方签字确认后作为附件与此合同同时生效。

单位名称：（章）

广西轩耀贸易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柳州市东环路230号

代表人：

开户银行：

帐号：

日期：

**政府装修零星合同篇二**

合同编号：

出卖方：

买受方：

项目名称：

### 一、 产品名称、商标、型号、规格、单价

1、最终按买受方收料员实际签收的送货数量进行结算；

3、本合同价格还包括出卖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与售后服务等费用；

4、出卖方所供应所有产品均必须在建设单位及买受方处封样，最终送货型号、规格、以封样一致为准。

### 二、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3、若经检验，产品不符合国家规范要求及标准，出卖方必须无条件予以退货更换；

5、出卖方的产品质量证明书原件或盖本单位红章的复印件应在产品进入现场交付的同

### 三、 交(提)货方式和费用承担

2、出卖方提供的送货单据必须加盖出卖方单位红章，送货单据中必须注明所送货物的品名、品牌、规格型号、单位、数量等详细信息，填写的送货信息必须规范、准确，时，一并向买受方提供，质量证明书要与实物相符合，否则买受方有权拒收。

否则买受方收料人员可拒绝签单。

### 四、 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

买受方验收前货物损坏或不符合买受人订货要求，由出卖方

负责无条件退换。

五、交货地点 买受方项目部施工现场。

六、验收方式

买受方委派该项目的收料员和专业工长在现场负责清点货物数量，并对外观质量、质量证明资料、技术文件、产品合格证等核对无误后买以实际收货数量签单，出卖方以经过买受方签字的送货单作为结算货款的依据。产品尺寸偏差、质量等应达到国家规范要求，出卖方保证所送同一产品均与样品一致，如有其他质量问题应予以退还。如发现货物及配件损坏或缺失，出卖方应在 3 天内更换相应数量的质量合格货物，若出卖方未能及时更换，买受方有权追究出卖方的责任。

七、定货方式

出卖方按照买受方通知的时间代办运输，买受方应根据工程进度提前 3 天通知出卖人批次送货时间、数量、品种、便于出卖人生产安排和运输调度。若出卖方未能按照与买受方约定的时间，安全将货物运输到指定地点，出卖方应承担因此给买受方带来的直接经济损失。

八、结算及付款方式

1、最终按实际发生买受方签字确认的合格供货量结算。

2、付款方式：

4、出卖方在送货同时应向买受方提供企业营业执照、产品出厂合格证、政府质检部门的质检报告和产品说明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等资料，所送资料应齐全有效，满足工程资料使用需要，否则买受方有权延迟付款或拒绝付款。

## 九、违约责任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买卖双方任何一方无故终止合同或出现违约行为，应承担由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若出卖方所送批次产品经抽检存在质量问题，即认为以上所送所有批次货物均存在质量问题，买受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追究因出卖方产品不合格、造成工期延误的损失（按出卖方所送全部货物金额的10%计取）。

## 十、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双方应本着诚恳谅解的态度来妥善解决双方在合作中可能出现的纠纷，若协商不成可向买受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 十一、其他约定事项

1、最终结算数量按买受方的实际进货量及其所签收的送货单为准，以此作为结算依据（收料人： ）。

2、若因出卖方所供标的物在使用过程中因本身质量问题造成事故及买方经济损失，买方有权追究卖方责任。

3、本合同标的物质保期为 年，该质保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在质保期内，如因出卖方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均由出卖方无偿更换或修复，出卖方必须在接到通知后24小时内答复并派人到现场，根据现场实际情况，积极进行维修。出卖方未能在约定时间内到达或拒不修理时，买受方有权派员或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因此所发生的一切相关费用从质保金中扣除，超出质保金费用由出卖方承担，并将追究出卖方违约责任。出卖方在维修过程中更换的货物及配件等应自维修完成经过验收合格投入使用之日起相应延长质保期。

4、在不影响出卖方二次销售的情况下，对买受方使用剩余货

物，出卖方应予以退货。

5、出卖方送货人员应经过必要的安全教育和安全交底，进入买受方施工现场时应遵守国家、天津市及买受人有关安全及文明施工的规定，必须配备相关安全防护用品，如非因买受方原因对出卖方人员、设备等造成损害的，其责任由出卖方自行承担。

6、本合同所有附件与合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若遇不可抗力因素（如地震、洪水、战争等，不含产业政策变化等人为因素）造成协议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8、本合同自买卖双方授权代表人签字和加盖公章后生效，合同将保持其效力直至双方已经完全履行合同项下的所有义务，并且双方之间的付款和索赔已结清为止。

9、除双方签定书面变更或补充协议，并作为本合同附件之外，本合同条款不得有任何变动。

十二、本合同壹式肆份，出卖方贰份，买受方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传真、

复印无效。

出卖方（签章）： 买受方（签章）：

代表人： 代表人：

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

年月日年月日

## 政府装修零星合同篇三

甲方：

乙方：（姓名）身份证号：

为了进一步提高项目部整体管理水平，创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优胜工地，全面落实安全治理各项措施，根据国家省市有关安全、消防法规及上级综治的要求，并结合本项目部的具体情况(规范管理)，特制订《项目部安全生产责任书》，甲、乙双方共同履行下列职责：

4、所有进现场人员必须持身份证，务工证、暂住证，（女性持有计生证）进入施工现场。

5、乙方因生产、生活等原因而发生刑事、治安案件受至处罚的，由项目部直接调查处理，根据情节予以当事人200-5000元罚款。构成犯罪的，送公安部分严厉查处。

6、工作时段严禁喝酒，一经发现酒后上班，按每次50元进行处罚，两次以上，一律开除，并承担酒后工作所造成的人生安全及一切损失。

8、特殊工种必须由专业人员操作，无证操作者，一经发现按100元/次予以处罚，因无证或违规操作所造成的人身伤亡事故及财产损失，由乙方全权负责。

9、无故浪费材料，一经发现，处以原材料价格的3倍进行罚款。责任书签订后，如乙方违反以上协议内容，一切安全责任均有乙方负责，此协议有效期自签定之日起至工程竣工日止。责任书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代表人签字） 乙方：（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政府装修零星合同篇四

承包人(乙方)： \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发包人的家庭居室内装饰装修有关事宜(以下称工程)，达成如下协议：

## 政府装修零星合同篇五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确保，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组织施工事项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名称：

二、工程地点：

三、工程施工范围及技术要求： 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四、工程造价：本工程预算价为\_\_\_\_万元整）（详见工程预算书）。

五、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六、结算方式：本工程结算时委托有资质的中介机构结算审核下浮率为 \_\_\_\_，工程量按实计算。根据施工图纸及现场实

际发生工程量计算，信息价、劳保费用、定额套用及取费标准等按本工程预算标准执行。

## 七、付款方式：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经审核决算后支付工程决算审核总造价的90%，余款10%作为保修金，待保修期满后一个月内付清。

## 八、工程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为\_\_\_\_天，自\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因雨季和甲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由乙方书面申请经甲方确认后，工期可予以相应顺延。若乙方未按约定的日期完工，超过5天后，每延期一天扣工程款300元。

## 九、施工要求

- 1、乙方必须严格按照甲方技术要求及核定的工程数量进行施工，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工程质量标准须达到合格以上。
- 2、乙方应自觉提高安全生产意识，做好现场安全防护措施，确保施工安全，施工过程中一切安全责任及措施费用概由乙方负责。

## 十、其它事项

- 1、乙方必须具备相应的施工资质，经甲方认定后方可签订施工协议。
- 2、乙方必须协调解决本工程施工中的纠纷和相关事宜。
- 3、本工程完成后，由乙方书面申请报甲方审批后方可进行验收。
- 4、验收时，若乙方未按图纸施工，乙方须在15日内整改到位，

否则甲方不予支付工程款。

5、本工程质量保修期为个月，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保修期间发生质量问题一切保修费用由乙方承担。在甲方书面通知3日内，乙方未进场修复，视为自动放弃保修金，由甲方委托它方维修。

十一、本协议共股壹份、办公室存档壹份），乙方执壹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附件：施工图纸及工程预算书

甲方（盖章）：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订日期：\_\_年\_\_月\_\_日

## 政府装修零星合同篇六

乙方（供方）：

为增强甲乙双方的责任感，加强经济核算，经双方充分协商，订立本合同。

4、乙方不能全部交货的属违约，乙方应向甲方赔偿按不能交货部分的价值的双倍金额作为违约金。

5、乙方违约后，如甲方要求乙方继续履行合同时，乙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6、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十天内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

## 其他条款

1、本合同未尽事项，必要时由甲、乙双方另订补充合同，经签字盖章后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3、本合同一式 份，双方各执 份。

仲裁机构：常州武进区人民法院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经办人（签字）： 经办人（签字）：

地 址：地

电 话：

开户名称： 帐号：

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政府装修零星合同篇七

甲方：（需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供方）（以下简称乙方）

因甲方项目开发需要，同意由乙方供应甲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充分协商，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照执行。

一、物资的概况、数量、单价及合同额：

二、交(提)货时间、地点、方式及费用:

2.1 交(提)货时间: 合同生效之日起 天内运至施工现场, 到达现场后 天内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完毕。因不可抗拒自然灾害、停电等意外因素影响, 工期顺延。

2.2 交(提)货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2.3 交(提)货方式: 。

2.4 运输方式及运输费用: (乙方包运输及下货, 运输及下货过程中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方承担)。

三、货物验收标准: 样品或行业标准或合同要求(颜色、规格、材质、品牌、包装、配件、技术指标等)。

四、货物售后及质保: 产品属 , 日常维护管理由甲方负责。因

甲方维护和管理不善造成的损坏、遗失, 乙方不负责任。因产品质量本身存在的

问题造成的损坏, 或者在非人为因素情况下, 在一年期限内由供方免费维护。产品质保期为一年, 一年质保期过后维护只收取材料费。

五、付款方式: 预付款 , 安装验收合格付。

六、合同约定其他条例: 。

七、违约责任

7.2如乙方不能按约定时间交货或甲方不能按规定时间支付货款, 每延迟一天违约方应按合同金额的1%的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7.3乙方未按照约定向甲方交付提取标的物单证以外的有关单证和资料，应当承担相关的赔偿责任。

八、解决合同纠纷方式：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解决不了时，双方可向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其它：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期内，当事人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

十、付款约定：甲方根据以下资料以银行转帐、电汇等非现金方式向乙方支付货款：

单位名称：

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

乙方指定 为合同业务办理人，联系电话： ； 甲方不接受乙方的任何形式的付款委托。乙方必须在付款时出具全额有效的税务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及加盖公章的请款报告给甲方。否则，甲方有权不予审计，由此产生的责任及损失均由乙方承担。质保金发票也需在安装验收结算完毕后5日内提供。

十一、未尽事宜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1. 材料进场验收单；2. 合同请款单；3. 廉洁协议；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约人）：  
法定代表人（签约人）： 日期： 日期：

# 政府装修零星合同篇八

甲方：

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双方在施工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经济责任，经双方协商签定合同如下：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点：

3、工程承包方式：

## 二、工程承包内容及造价(待定)

1、图纸设计范围(工程设计、制造、运输、安装)。

2、合同价款：

## 三、付款及结算方式(待定)

1、实际工程量以项目部出具的签证单为准。

2、工程完工后七日内付清全部款项。

## 四、工程期限

工程开竣工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 五、工程质量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甲方技术要求的施工图纸、说明文件和国家颁发的建筑工程规范、规程和标准进行施工，并接受甲方派驻代表的监督。

## 六、双方责任：

### 甲方责任：

- 2、支付来自政府的关于建造、使用所必须的申请及各项增容等费用；
- 3、提供现场使用的水、电位置，提供材料运输通道及堆放场地；
- 4、对施工工程所涉及的配电系统、管道系统、给排水总阀位置应负责指明；
- 5、负责监督乙方的工程质量、进度、安全、工期等，并有提出整改的权利；
- 7、为乙方提供施工图纸和相关技术要求，并对在施工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进行沟通；
- 8、工程完工后，甲方在收到乙方书面报告或通知后3日内组织验收，并及时出具验收报告。

### 乙方责任：

- 4、所提供的材料须符合甲方技术要求，符合国家标准和相关行业标准；
- 7、施工过程中因乙方原因造成的施工、停工、返工，材料、器材等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 8、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水电费均由乙方承担，在工程款中扣



除；

10、按合同约定的工期完成施工任务，否则每延期一天承担1000元违约金。

12、如甲方验收中发现不合格之处，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的技术要求和规定时间进行整改，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如不能在甲方规定期限内完成整改，每延期一天承担1000元违约金，如因此延误甲方整体工程进度，产生的所有经济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13、乙方未能在接到通知后30日内按甲方要求完成整改，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14、工程竣工后，乙方按合同约定对工程实施保修，保修期自通过竣工验收合格之日算起。保修期内，乙方未能在甲方规定的期限内履行保修义务，每逾期一日，乙方承担1000元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其他经济损失；若乙方超过30天仍未履行保修义务，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 七、其它事宜约定

1、工程竣工后如出现质量问题(因甲方人为造成的质量问题除外)，属于乙方责任的，乙方应无偿维修。

3、本工程报价外的工程或工程项目的材质、工艺发生变化时，需甲方认定综合单价后，以“现场签证形式”由甲方现场负责人签字为准，并列入竣工决算追加当中。

4、工程量发生变化时，按竣工后工程审计的实际工程量计算为准。

## 八、合同变更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合同的变更及修改须经双方同意，以书面形式变更。

### 九、争议解决的方式：

在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 十、附则

1、双方任何一方未取得另一方书面同意前，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部分或全部权利或义务转让给第三方。

2、本合同所包括的附件、补充协议，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理人： 法定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话： 电话：

年月日：